

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地址：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178 號
聯絡方式：(082)320334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壹佰柒年貳月廿柒日
發文字號：金檢錫公 107 偵 99 字第 1212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07 年度偵字第 99 號不起訴處分書，本案被告陳福慶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本署應送達之 107 年度偵字第 99 號不起訴處分書正本，現由本署公股書記官保管中，請被告陳福慶向本署公股書記官領取。

檢察長 徐錫祥